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1日在杭州市滨江区聚工路19号8幢19层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0月1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小平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曹晓春女士因工作安排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杨成成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杨成成女士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关于公司财务负责人辞职以及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二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杨成成女士，女，中国籍，1974年8月生，浙江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杨成成女士于2022年9月加入泰格医药。在加入泰格医药前，曾先后在普华永道担任高级审计师，奥的斯机电电梯有限公司（前称：杭州西子奥的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助理财务总监，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财务总监、投资总监，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浙江民营企业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风控和投后负责人等管理岗位。杨成成女士熟悉境内外会计及税务准则，擅长财务、税务、风控及运营管理，拥有超过20年的财务管理及上市公司投融资和资本运作经验。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杨成成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